

大家小书

民族与古代中国史

傅斯年 著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出版社



民族与古代中国史

傅斯年 著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民族与古代中国史 / 傅斯年著. — 北京: 北京出版社, 2018. 3

(大家小书)

ISBN 978-7-200-11917-6

I. ①民… II. ①傅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古代史—文集 IV. ①K220.7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021966 号

总策划: 安 东 高立志 责任编辑: 马祝恺 严 艳

· 大家小书 ·

民族与古代中国史

MINZU YU GUDAI ZHONGGUO SHI

傅斯年 著

*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
北京出版社
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: 100120)

网 址: www.bph.com.cn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总发行

新华书店 经销

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*

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 32 开本 7.75 印张 160 千字

2018 年 3 月第 1 版 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200-11917-6

定价: 38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由本社负责调换

质量监督电话: 010-58572393

总 序

袁行霈

“大家小书”，是一个很俏皮的名称。此所谓“大家”，包括两方面的含义：一、书的作者是大家；二、书是写给大家看的，是大家的读物。所谓“小书”者，只是就其篇幅而言，篇幅显得小一些罢了。若论学术性则不但不轻，有些倒是相当重。其实，篇幅大小也是相对的，一部书十万字，在今天的印刷条件下，似乎算小书，若在老子、孔子的时代，又何尝就小呢？

编辑这套丛书，有一个用意就是节省读者的时间，让读者在较短的时间内获得较多的知识。在信息爆炸的时代，人们要学的东西太多了。补习，遂成为经常的需要。如果不善于补习，东抓一把，西抓一把，今天补这，明天补那，效果未必很好。如果把读书当成吃补药，还会失去读书时应有的那份从容和快乐。这套丛书每本的篇幅都小，读者即使细细地阅读慢慢

地体味，也花不了多少时间，可以充分享受读书的乐趣。如果把它们当成补药来吃也行，剂量小，吃起来方便，消化起来也容易。

我们还有一个用意，就是想做一点文化积累的工作。把那些经过时间考验的、读者认同的著作，搜集到一起印刷出版，使之不至于泯没。有些书曾经畅销一时，但现在已经不容易得到；有些书当时或许没有引起很多人注意，但时间证明它们价值不菲。这两类书都需要挖掘出来，让它们重现光芒。科技类的图书偏重实用，一过时就不会有太多读者了，除了研究科技史的人还要用到之外。人文科学则不然，有许多书是常读常新的。然而，这套丛书也不都是旧书的重版，我们也想请一些著名的学者新写一些学术性和普及性兼备的小书，以满足读者日益增长的需求。

“大家小书”的开本不大，读者可以揣进衣兜里，随时随地掏出来读上几页。在路边等人的时候，在排队买戏票的时候，在车上、在公园里，都可以读。这样的读者多了，会为社会增添一些文化的色彩和学习的气氛，岂不是一件好事吗？

“大家小书”出版在即，出版社同志命我撰序说明原委。既然这套丛书标示书之小，序言当然也应以短小为宜。该说的都说了，就此搁笔吧。

傅斯年的史学思想和史学著作

——一部未完成的中国古代史专著

何兹全

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一书，是傅斯年先生生前未能完成的一部讲中国古代史的专著。据他自己说，到民国二十年（1931年）夏，“写成的将三分之二矣”。他在《夷夏东西说》的前言里说：“这一篇文是我在‘九一八’以前所作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一书中的三章。这一书已成之稿，大致写在‘九一八’前两年至半年间。这三章是（民国）二十年（1931年）春天写的，因时局的影响，研究所迁徙两次，我的工作全不能照预定呈现，所以这一书始终不曾整理完。”

在《周东封与殷遗民》的“前言”里，他又称此书的书名为《古代中国与民族》。他说：“此我所著《古代中国与民族》一书中之一章也。是书经始于五年以前，写成者将三分

之二矣。日本寇辽东，心乱如焚，中辍者数月。以后公私事纷至，继以大病，未能杀青，渐何如之！此章大约写于（民国）十九年（1930年）冬，或二十年（1931年）春，与其他数章于二十年十二月持以求正于胡适之先生。适之先生谬为称许。”

看来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和《古代中国与民族》是一书的异名，绝不会是两部书。书在未杀青定稿之前，对书名做些考虑是正常的。《周东封与殷遗民》的“前言”写于“二十三年六月”（1934年6月），《夷夏东西说》的“前言”写于“二十三年十月”（1934年10月）。就是说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使用在后。傅斯年可能认为用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作为书名好些。尤足以证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为他的中国古代史的书名的是《东北史纲》一书中的一段话：“商之起源当在今河北东北，暨于济水入海处，此说见吾所著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一书，二月后出版。”因此，我就用它作了本书的书名。

《夷夏东西说》和《周东封与殷遗民》都是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一书的一部分是没有问题的，因为傅斯年自己已说《夷夏东西说》是他所作“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一书中的三章”，《周东封与殷遗民》是他“所著《古代中国与民族》

一书中之一章”。

另外，《姜原》《大东小东说》《论所谓五等爵》，无论从内容上看或从写作时间上看，大约都是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的一部分。三篇所谈，都是中国古代史的问题，都发表在民国十九年（1930年）五月《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》第二本第一分。《论所谓五等爵》，傅斯年说明“中华民国十九年（1930年）一月写于北平”，其他两篇没有注明写于何时，但肯定都写于1930年5月之前，正符合傅斯年所说“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……已成之稿，大致写在‘九一八’前两年至半年间”。傅斯年所说“与其他数章于（民国）二十年（1931年）十二月持以求正于胡适之先生”的“其他数章”，极可能包含《姜原》《大东小东说》和《论所谓五等爵》。

傅斯年在文章中还常常说见某某篇。如他在《夷夏东西说》中说：“又有所谓伯夷者，为姜姓所宗，当与叔齐同为部族之号，别见姜姓篇。又祝融八姓之分配在东海者，亦号曰夷，别有祝融八姓篇，今具不入此文。”大约此所谓某某篇者，或属尚未完稿，但看来肯定都属于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书中的一部分。

《性命古训辨证》（本文所引傅斯年著作，均收入《傅斯

年全集》，台湾联经出版公司，1980年）是他的专著，但不是史学著作。《东北史纲》是傅斯年和别人合著的，虽然他亲手写了第一卷，书的主要论点也是傅斯年的观点，但究竟是和别人合著的书，不能作为傅斯年的史学代表著作。能作为他的史学代表作的，就是这部未完成的《民族与古代中国史》。

但就这五篇已发表的篇章来看，篇篇都有精意，篇篇都有创见，篇篇都是有突破性、创始性的第一流的好文章。这一本未完成的书之已完成的几篇文章，已足以使傅斯年坐上20世纪中国史学大师的宝座，享有大师的荣誉。

创始性、突破性的史识

中国古代先秦时代，是东西两大族群、两大文化系统的对峙时期。傅斯年看到了这种东西对峙的形势，提出“夷夏东西说”。

傅斯年根据《左传》《国语》《诗》《史记》各书所记夏地说：“夏之区域，包括今山西省南部，即汾水流域，今河南省之西部、中部，即伊洛嵩高一带，东不过平汉线，西有陕西一部，即渭水下流。”“东方界线，则其盛时曾有济水上流，至于商丘，此便是与夷人相争之线。”

夏在西方兴起强大的时候，东方却是夷人的天下。

傅斯年说，所谓“夷”，“实包括若干族类，其中是否为一族之各宗，或是不同之族，今已不可评考”。孔子曰“吾欲居九夷”，也是说“夷”之多。

他把夷人分作两大族类：一、太皞之族，二、少皞之族。太皞与太昊为一词，古经籍中多作伏羲氏，或作包羲氏。太皞氏主要有风姓，古代传说中的华胥、女娲、大庭氏、葛天氏等都属于太皞这一系统。傅斯年引证了经籍中关于太皞之记载后，归纳出两条：一、太皞族姓之国部（按，指国家或部落。傅斯年对中国古代的族姓是国家还是部落概念并不十分清楚。他大概认为这些古族姓还是部落）之分配（按，分配指“分布”），西至秦，东括鲁，北临济水，大致当今河南东隅，山东西南部之平原，兼包蒙峰山境，空桑在其中，雷泽在其域。古代共认太皞为东方之部族，乃分配（布）于淮济间之族姓。二、太皞继燧人而有此土。在古代之礼乐系统上，颇有相当之贡献；在生活状态上，颇能做一大进步。当是已进于较高文化之民族，其后世并不为世所贱。在周代虽居卫而为“小寡”，世人犹以为“明祀”也。

少皞一系，据傅斯年所述：“其地望大致与太皞同，而位于空桑之野之曲阜，尤为少皞之本邑……‘太少’二字，金文

中本即大小，大小可以地域大小及人数众寡论，如大月氏、小月氏。然亦可以先后论，如太康、少康。今观太皞、少皞，既同处一地，当是先后有别。太皞之后今可得而考见者，只风姓三四小国；而少皞之后今可考见者，竟有嬴、己、偃、允四著姓……种姓蕃衍……比起太皞来，真是有后福了。”

傅斯年从《左传》、《史记》、《世本》佚文、《左氏杜注》中所录出的嬴姓所建国有：郑、莒、奄、徐、江、黄、赵、秦、梁、葛、菟裘、费。秦、赵后来成为战国时大国，秦且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真正的帝国。另有群舒、六、蓼、英氏，为偃姓国家。

中国古代传说中的大人物，很多是属于夷族的，如：伯益、皋陶。

夷族所居住的区域，“西至今河南之中心，东尽东海，北达济水，南则所谓淮夷徐舒者皆是。这个分布在东南一大片部族名为夷者，和分布在偏于西方的一大片部族名诸夏者，恰恰成对峙的形势”。

在夷夏东西对峙的时代，夷夏之间曾有矛盾和斗争。传说中反映夷夏间大的斗争有三次：一是启与伯益争统。关于这件事，战国的传说有两种，一谓启、益相让，二谓启、益相争。《孟子》说相让，古本《竹书》说相争，“益干启位，杀之”。傅斯

年说伯翳（傅斯年考证伯翳和伯益是一人）是秦、赵公认之祖，即是嬴姓之祖，亦即是徐方之祖，亦即是盈族之祖。“然则伯益正是源源本本的东夷之祖，更无疑义。”益、启之争，即是夷夏之争。二是后羿与夏争国。后羿逐太康而代夏政。传说中后羿亦称帝羿或羿帝，又说是“帝降夷羿”“革孽夏氏”“阻穷西征”“夷羿作弓”等。傅斯年认为，后羿（帝羿、夷羿），是东方夷人之主，是“奉天帝之命降于下土者，为夷之君”。三是夏商之争。汤放桀，等于夷灭夏。“商人虽非夷，然曾抚有夷方之人，并用其文化，凭此人民以伐夏而灭之，实际上亦可说夷人胜夏。商人被周人呼为夷，有经典可证。”

夷族的文化，在远古时代是很高的。“如太皞，则有制八卦之传说，有制嫁用火食之传说。如少皞，则伯益一支以牧畜著名，皋陶一支以制刑著名，而一切所谓夷，又皆以弓矢著名。可见夷之贡献于文化者不少。”

傅斯年说，中国夏商周或虞夏商周古史，“乃周人之正统史观，不免偏重西方，忽略东方。若是殷人造的，或者以夷代夏。所谓‘裔（疑即“殷”字）不谋夏，夷不乱华’者，当是西方人的话。夏朝在文化上的贡献若何，今尚未有踪迹可寻，然诸夷姓之贡献都实在不少。春秋战国的思想家，在组织一种大一统观念时，虽不把东夷放在三代之系统内，然已把伯夷、

皋陶、伯益放在舜禹庭中，賡歌揖让，明其有分庭抗礼的资格。《左传》中所谓才子、不才子，与《书》‘尧典’‘皋陶谟’所举之君臣，本来是些互相斗争的部族和不同姓的首长或宗神，而哲学家造一个全神堂，使之同列在一个朝廷中。‘元首股肱’，不限于千里之内，千年之间。这真像希腊的全神堂，本是多元，而希腊人之综合的信仰，把他们硬成一个大系。”傅斯年这段话非常精辟，本非一家人的古代各族传说中的祖先，却被编排在一起成了君臣、父子关系。

商和夏、周，仍是东西对峙。傅斯年从神话传说、地望所在及其迁移活动诸多方面，分析考证商是兴起于东方的一族。商和东北、渤海沿岸各族以及淮夷，都有祖先是卯生的神话传说。他引证了古籍中有关东北各族、商及淮夷的祖先来源于卯生神话传说的记载。他说：“持此以证商代来自东北，固为不足，持此以证商代之来源与东北有密切关系，至少亦是文化的深切接触与混合，乃是颇充足，很显然的。”

商建立基业之地早期是在河济之间的古兖州地。傅斯年说，殷之地望，在河济之间古兖州，即今河北省南部安阳、大名、汲县、滑县一带。上古时期，活动在这一带的有：殷、衣、韦、郟、卫（卫）、沈、兖。据他考证，这“殷、衣、韦、郟、卫、沈、兖，尽由一原（源），只缘古今异时，成殊

名耳”。韜，读如衣，汉代兖州人谓殷氏为衣。韜，殷，都读作衣。韦、韜、卫三字，当是一字之异体。《左传》哀公二十四年（前471年）杜注说：“东郡白马县东南有韦域。”晋朝白马县，当今滑县东境一带。《吕氏春秋·有始览》说：“河济之间为兖州，卫也。”韦、卫之地望如此，殷之原来所在，由此可知。

《诗·商颂》：“相土烈烈，海外有截。”相土，为商代甚早之先王；海，最近之海为渤海。相土能戡定海外，则其根据地必去渤海不远。而所谓海外，最有可能的是辽东半岛或朝鲜之西北境。纣死后，殷人箕子仍得以亡国之余退保朝鲜，则殷与朝鲜之关系必甚密切。傅斯年说，箕子之东，盖“从先王居而已。犹之金亡后犹在混同江边保其女真族，元亡后犹在漠南北保其蒙古族”。

相土之后，殷之世系中有王亥、王恒、上甲微，皆与有易氏有斗争；王亥且为有易掳去做奴隶，“牧夫牛羊”。有易之活动地区，必在今河北易水流域。傅斯年说：“则此时殷先公之国境，必与有易毗连可知，即必在今河北省境北部或中部可知（本文另一地方又说中部南部）。”

总结以上的考证和论证，傅斯年说：“直接史料与间接史料相互参考，均指示我们商起于东北，此一说谓之为已经证成

可也。”

历史传说，汤兴起于亳。亳有多处。“济河流域中以薄或博名者，尚有数处，其来源虽有不可知者，然以声类考之，皆可为亳之音转。”《左传》昭公九年（前533年）：“及武王克商，薄姑商奄，吾东土也……肃慎燕亳，吾北土也。”傅斯年认为：薄姑、博、薄、亳等地，“实沿济水两岸而逆流上行”。“大凡一切荒古时代的都邑……多是在河岸上的。一因取水的供给，二因交通的便利。济水必是商代一个最重要的交通河流。”“商之先世或者竟逆济水而向上拓地。”薄姑旧址去海滨必不远。“然则薄姑地望正合于当年济水之入海口，是当时之河海大港无疑。”“至于‘肃慎燕亳’之亳，既与肃慎燕并举，或即为其比邻。若然，则此之一亳正当今河北之渤海岸，去薄姑亦在数百里以至千里之内。今假定商之先世起源于此之一亳，然后入济水流域，逆济水而西止，沿途所迁，凡建社之处皆以旧名名之，于是有如许多之亳。”

殷商兴起之后，夏商仍是东西对立。夏在西，商在东，最后商灭掉夏。

美籍华人历史学家、考古学家张光直教授对傅斯年和他的《夷夏东西说》极为称赞，他说：“傅先生是一位历史天才，是无疑的。他的《夷夏东西说》一篇文章奠定他的天才地

位是有余的。这篇文章以前，中国古史毫无系统可言。傅先生说自东汉以来的中国史，常分南北，但在三代与三代以前，中国的政治舞台……地理形势只有东西之分，而文化亦分为东西两个系统。自傅先生《夷夏东西说》出现之后，新的考古资料全部是东西相对的：仰韶—大汶口，河南龙山—山东龙山，二里头（夏）—商，周一商、夷……《夷夏东西说》不是很长的一篇文章，但是有了这篇文章以后，历史学家看中国历史便有了一个与前不同的角度。这样的文章可以说是具有突破性的。”“他的东西系统成为一个解释整个中国大陆古史的一把总钥匙……傅先生也没想到的，在整个中国大陆东西对立都是很显著的现象与研究题目。”

《夷夏东西说》之外，他的其他几篇文章，都有他自己的符合中国古史实际的独行见解，也是篇篇掷地有声的。如《周东封与殷遗民》对于三年丧和先进于礼乐、后进于礼乐的解释都极精辟。

《论语·阳货》：“子曰：夫三年之丧，天下是通丧也。”

《论语·先进》：“子曰：先进于礼乐野人也，后进于礼乐君子也。”

《孟子·滕文公上》：“孟子曰：‘三年之丧……自天子达于庶人，三代共之。’……（滕）父兄百官皆不欲也，故

曰：‘吾宗国鲁先君莫之行，吾先君亦莫之行也。’”

孔子说，三年之丧，天下之通也。滕国的卿大夫却说，吾宗国鲁先君莫之行，吾先君亦莫之行。这怎么解释？“先进于礼乐野人也，后进于礼乐君子也。”这句话也是向来不得其解者。汉宋诂经家说，皆迂曲不可通。

傅斯年的《周东封与殷遗民》对此做出唯一无二的精辟透彻的解释。《周东封与殷遗民》说，殷是大国，周灭殷后并没有把殷民都杀掉，而是把他们大批迁到洛邑或分给姬姓、姜姓贵族带到外地去建立新邦。如分给伯禽带到鲁国去的有殷民六族，分给康叔的有殷民七族，分给唐叔的是怀姓九宗。“可见鲁、卫之国为殷遗民之国，晋为夏遗民之国。”并引证材料说明三年丧是殷民的风俗习惯。这就清楚了：孔子说“三年之丧，天下之通丧也”，指的是殷人。殷人是行三年之丧的。殷人是一国之人民，故可以称“天下”。滕国的卿大夫说三年之丧“吾宗国鲁先君莫之行，吾先君亦莫之行”，指的是周人，一国的统治阶层。周人不行三年之丧。“先进于礼乐野人也，后进于礼乐君子也。”这也就清楚了：开化早的文明人是住在城外的“野”人（殷人），开化比较晚的住在“国”里的是君子（统治阶层，周人）。

《周东封与殷遗民》，进而论宋、鲁、齐诸国，都是以殷